

渤中26-6油田开发项目（一期）26 " PDC钻头技术服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FW-GK-7082/0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人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9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MAC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
10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资料表中3.4.1条款内容及10.3需要补充的内容。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3	资格评审标准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1-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14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时需要信息公开）	1) 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前（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至少具有2个相同井段项目（26寸井段）且满足地质条件（具备平原组及明化镇组地层，或者与本次作业相似岩性地层）的PDC钻头技术服务业绩。 2) 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括：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尺寸型号、地质条件、中完井深及服务验收证明材料。 3) 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签署时间、项目名称、尺寸型号、地质条件、中完井深及服务验收证明材料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5	资格评审标准	公开的资质、业绩要求	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
16	资格评审标准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7	资格评审标准	管理体系证书	1) 投标人应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API Q1或者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API Q1证书可在美国石油学会网址（https://mycerts.api.org/search/compositesearch）核实，投标人如处于换证期间需提供API出具的延期证明；GB/T19001（ISO9001）证书中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需包括钻头，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OHSAS18001)或GB/T45001 (ISO45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上证书中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需包括钻头。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18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不接受代理商或贸易商。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及“任务大纲”规定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机械钻速要求	全井段平均机械钻速不低于60m/h。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钻穿率要求	钻头要有较强的耐冲蚀、抗冲击能力，能够一趟钻钻至中完或完钻井深，满足作业相关要求，因招标人原因导致无法满足要求的情况除外。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钻头磨损要求	出井钻头保径磨损小于1.5mm。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它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并与投标保证金汇款信息保持一致。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指标偏离	最多允许1项偏离。
28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投标人履约能力的评价1：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净利润率（满分：10分）	平均净利润率 $\geq 5\%$ 10分 $3\% \leq \text{平均净利润率} < 5\%$ 8分 $1\% \leq \text{平均净利润率} < 3\%$ 6分 $0\% \leq \text{平均净利润率} < 1\%$ 3分 平均净利润率 < 0 0分
29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投标人履约能力的评价2：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速动比率（满分：10分）	平均速动比率 ≥ 1.5 10分 $1 \leq \text{平均速动比率} < 1.5$ 8分 $0.8 \leq \text{平均速动比率} < 1$ 6分 平均速动比率 < 0.8 4分
30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投标人履约能力的评价3：近三年（2021-2023年）平均营业额（满分：10分）	平均营业额 ≥ 3 千万元 10分 $2\text{千万元} \leq \text{平均营业额} < 3\text{千万元}$ 8分 $1\text{千万元} \leq \text{平均营业额} < 2\text{千万元}$ 6分 平均营业额 < 1 千万元 4分
3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投标人履约能力	投标人提供银行出具的信用（资信）证明的得15分，未提供得0分；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的评价4：纳税及信用情况 (满分：25分)	投标人提供税务机关开具或官网查询的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结果的，得5分，纳税信用评价A级的，加5分；纳税信用评价B级的，加3分；纳税信用评价C级或D级的，不加分。
32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1：付款条款 (满分：25分)	付款比例和进度无偏离的，得15分，有偏离得0分；同意所有付款均通过电汇（T/T）支付的，得10，不同意得0分。
33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2：合同条款 (满分：20分)	合同条款的其他一般性偏离：无偏离得20分，偏离一项扣5分，扣完为止。
34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应标机械钻速 (满分：30分)	应标钻速中最高的得25分，第二名得20分，第三名得15分，第四名得10分，第五名得5分（其余不加分）。超过所有投标厂家平均应标钻速的加5分，如只有一家超过平均钻速，则应重新计算应标钻速，即去掉最高应标钻速后再计算。需提供相同产品的不低于应标预期钻速的钻井日报报表记录，没有实际使用记录的应标预期钻速不能参与评分和加分。（如有多段机械钻速满足要求，以各家应标的平均值为基准值进行排名计算）。
35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钻穿率要求 (满分：35分)	提供相同产品的一次机械钻速（须满足本井段的钻速要求的ROP）和单次进尺（M）乘积最大的记录（需提供钻井日报或钻井报表证明），在满足本井段机械钻速要求的前提下，乘积前五名厂家依次得35、25、15、5、0分（其余不加分），钻速和钻穿率不满足本井段要求的不计入统计。
36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钻头设计 (满分：15分)	产品的水利设计、保径长度、耐磨处理、冠部形状、布齿及切削齿等设计满足技术要求的得10分，有特殊设计或有革新性新产品的加5分（需提供专利等证明文件）。
37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加工制造能力 (满分：10分)	五轴及以上数控加工中心不低于2台；数控机床不低于4台；自动环缝焊机不低于1台；全自动数控烧结炉不低于1台；普通烧结炉不低于1台；喷砂除锈及防腐喷漆设备不低于1台；中频加热炉不低于1台；烘干箱不低于1台，每满足一项得1分（上述设备需提供购买证明文件）。PDC钻头年产能超过1000只的加2分（需提供销售相关的证明文件）
38	服务大纲评分标准	技术支持 (满分：10分)	以下内容承诺满足项：提供详细技术方案，严格按照标书要求推荐钻头的得4分，有本地办事处及专人服务支持的加3分。同意根据实际使用情况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改进的加3分。投标人应提供书面承诺进行响应
39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40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41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2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
43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44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缺漏项报价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有疏漏项，则视其疏漏项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中，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不按规定回复澄清确认或确认缺漏项价格不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5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税费偏离调整	■ 本项目不固定增值税率。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 $\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12\%）}$ 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含增值税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1+税率）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不含税及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6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低于成本报价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47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3）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或确认缺漏项不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中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8	价格初步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款规定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9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需要 满分：100分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评标价 =投标报价-专业工 程暂估价（含税） 合计金额-暂列金 额（含税）合计金 额	
50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需要 满分：100分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